

附件 2

《上海市信鸽活动管理规定(修订征求意见稿)》 修订说明

为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市体育局启动了对《上海市信鸽活动管理规定》（沪体规文〔2022〕1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规定》”）的修订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一、文件修订背景

信鸽活动是一项具有一定群众基础、历史较为悠久的历史体育项目，上海是中国现代赛鸽活动的发源地。近年来，信鸽项目发展与城市更新、社区治理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。现行《管理规定》自 2022 年实施以来，在推动本市规范有序、文明安全地开展信鸽活动，以及与之相关的社区基层治理、机场净空保护区域信鸽整治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为进一步加强信鸽活动行业监管，依据 2022 年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体育法》”）、2025 年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民用航空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，同时针对近年来项目发展情况、社会治理需求，市体育局对《管理规定》作部分修正。形成《上海市信鸽活动管理规定(修订征求意见稿)》。

二、条款修订情况

修订后的《管理规定》条款数量未做调整，共 15 条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项目发展实际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完善文件依据、社会组织法定职责

新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》作为制定依据之一，并依法明确市、区信鸽协会接受体育行政部门指导和监管、健全内部治理机制、加强行业自律等法定义务和职责等（第一条、第六条）。

（二）强调信鸽活动独特意义

新修订的《体育法》明确国家鼓励、支持优秀民间传统体育项目的保护、推广、创新等工作，因此新增鼓励发挥信鸽在重大庆典、体育赛事中的积极作用（第七条）。

（三）支持加强信鸽活动管理信息化建设

新增支持协会加强信息化建设，建立完善信息管理系统，将足环编号纳入需填报的信鸽活动信息（第八条）。

（四）规定市信鸽协会制定并组织实施净空区信鸽饲养规则

衔接新修订的《民用航空法》规定，删除原“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不得搭建鸽舍、饲养信鸽”的禁止性规定。明确市信鸽协会应当制定并组织实施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会员管理、信鸽饲养、鸽舍搭建等相关行业规则，明确对违规会员的行业惩戒措施，支持探索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使用全塑料材质足环（第十条）。

（五）关于信鸽饲养人的自律要求

新增信鸽饲养人应当遵守行业自律规范（第十二条、第十四条）。